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遞送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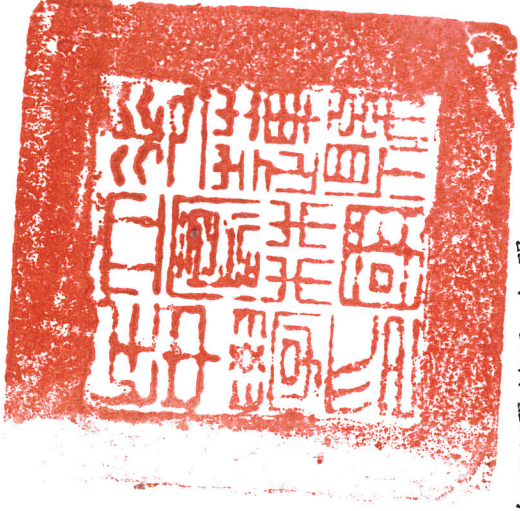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花蓮縣立鳳林國民中學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9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鳳中人字第1150003354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本校115學年度第4次代理教師甄選錄取名單
依據：115學年度第2次教師評審委員會會議決議。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代理教師錄取名單：英文正取1名：林0姍。
- 二、錄取人員請於115年9月30日(星期三)上午10時至12時以前，攜帶所有學經歷之相關證件正本親自至本校人事室辦理報到；逾期未完成報到程序者且可歸責於當事人者，經本校認定後，喪失受聘資格。

校長黃順發

裝

訂

線